**华南师范大学2018年脑科学与康复医学研究院招收全日制硕士复试方案**

按照《2018年华南师范大学招收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复试方案》，为做好我院本年度全日制硕士招生复试工作，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特制订本方案。

**一、 复试时间、地点**

（一）报到和资格审查

时间：2018年4月1日下午14:30—17:00；地点：脑科学与康复医学研究院103研究生工作办公室。

（二）体检

2018年4月3日上午8:00-11:30（考生也可结合自己在其他上班时间自行到我校石牌校区校医院自行挂号体检，考生务必**携带身份证**）。

（三）专业笔试

2018年4月2日上午9:00—11:00，地点：脑科学与康复医学研究院南楼二楼201会议室。

（四）面试

时间：2018年4月2日下午2:30，地点：脑科院南楼会议室，具体安排请于报到时查询。

**二、复试资格要求**

差额复试。经研究院招生复试小组审议确定，心理学科复试分数线为335分，按照1:1.2的差额比例确定复试资格名单。各专业招生人数、分数线和复试名单请见附件。

**三、复试内容**

（一）资格审查

1．资格审查

由学院对复试考生进行严格的资格审查，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弄虚作假者不予复试。

考生需验证的**原件**包括：

（1） 身份证

（2） 学历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查学生证，含网络教育应届生、自考本科应届生），持境外学历的考生须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认证报告

（3） 政审表（下载方式：<http://yz.scnu.edu.cn/ziliaoxiazai/>）应届生和暂缓就业考生所在学院（毕业学院）签署意见并盖章。非应届生由所在工作单位或基层党组织开具，如无工作单位的，由档案存放单位开具。

（4） 大学历年成绩表

（5）学历认证报告（http://www.chsi.com.cn/xlrz/）或者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http://www.chsi.com.cn/xlcx/bgys.jsp>）（往届生）

（6）《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http://xjxl.chsi.com.cn/index.action（应届生）

（7）与单位签订的《定向就业协议》（下载方式： <http://yz.scnu.edu.cn/ziliaoxiazai/>）

其中，各类考生需提交的材料包括：

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1）（2）（6）的复印件和（3）（4）的原件；

网络教育或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1）（2）（6）的复印件和（3）（4）的原件，以及录取当年的录取名册复印件，加盖学校公章；

往届毕业生（含暂缓就业生）：（1）（2）（4）（5）的复印件和（3）的原件。

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包括应届生和往届生）：还需要提交（7）的原件。

申请保留入学资格者必须提交保留入学资格申请书，经专业指导组及学院同意后报招生考试处备案。此两类考生必须在复试时提交申请，拟录取后再补提交的申请无效。

2．提交加分项目材料

按照教育部文件，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和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后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10分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的政策。普通高校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在完成本科学业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在部队荣立二等功及以上，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的，可申请免试（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

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15分。符合复试加分政策项目的考生须在3**月29日**前与我办联系并传真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加分后符合所报专业复试要求，复试前向学院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并交给研招办审核。

（二）专业笔试（2小时，100分）

专业笔试2小时，满分为100分。笔试复试科目和内容按照2018年招生简章公布的复试科目组织命题、印制、考试和评阅。

（三）综合素质考核（100分，其中面试环节每生不少20分钟）

1．外语考核（20分）

重点考核考生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可采取面试或面试与笔试相结合的方式。

2．专业素质考核（50分）

重点考察考生对专业基础知识及专业研究动态的掌握和了解情况，以及科研创新成果等。

3．品德与实践能力考核（30分）

重点考核考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情况和社会实践经历等，尤其要切实加强诚信评判，强化对考生诚信的要求，凡发现弄虚作假及考试违规、作弊考生，无论何时核查确定，一律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等严肃处理。

**（四）体格检查**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及《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执行。体检不合格不予录取。体检表下载地址：<http://yz.scnu.edu.cn/ziliaoxiazai/>。体格检查安排在**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区校医院**，体检时间建议按照我院安排的时间，也可以按下表安排的时间进行选择：

|  |  |  |
| --- | --- | --- |
| **日  期** | **时   间   段** | **备  注** |
| 3月26日 | 上午8：00-11：30 | 考生本人须带本人身份证、同时携带我校体检表（填好并贴照片）和体检费45元。 |
| 3月28日 | 上午8：00-11：30，下午2：30-5：00 |
| 3月29日 | 上午8：00-11：30 |
| 4月2日 | 上午8：00-11：30 |
| 4月3日 | 上午8：00-11：30 |

考生如无法在以上几个时间段内集中体检，也可以在其他上班时间自行到我校石牌校区社区医院自行挂号体检。考生务必携带**身份证**，体检后将由校医院开具学校招生考试处盖章的回执，**由考生在资格审查时返回至学院作为体检凭证。**无回执者视为未体检。体检结果如有异常，校医院将立即反馈至学院，由学院通知考生进行复检。合格的体检报告也将由校医院直接返回至学院备查，无需考生领取。**不接受校外医院体检报告或考生邮寄的体检报告。**

**四、录取**

1．所有具备复试资格的考生均须经过复试且合格方能录取。

2．复试成绩=（专业笔试成绩+综合素质考核成绩）/2，复试成绩低于60分，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3．复试合格的考生，按照“总成绩=初试总成绩/5×50%+复试成绩×50%”

计算排名，第一志愿考生与调剂生分开排队，按总成绩从高到低并结合体检情况确定拟录取名单。

4.拟录取名单将在学院网站公示十个工作日。

**五、其他**

新生应按时报到。不能按时报到者，须有正当理由和有关证明，并向招生单位请假。无故逾期2周不报到者，取消入学资格。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9月1日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

**六、联系方式**

我校2018年硕士复试录取工作异常情况反映和受理部门：

1．华南师范大学纪检监察处

电话：020-85211016 ；电子邮箱：hs801@scnu.edu.cn；通讯地址：广州石牌（邮编510631）

2．华南师范大学研招办

电话：020-85213863；电子邮箱：yjshc2@scnu.edu.cn；通讯地址：广州石牌（邮编510631）

3.华南师范大学脑科学与康复医学研究院

电话：020-85212160；电子邮箱：ibrr001@163.com；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55号华南师范大学脑科院与康复医学研究院南楼（现信息光电子科技学院）103研工办，邮编：510631。

                                            脑科学与康复医学研究院

                                                                                          2018年3月27日

**附：脑科学与康复医学研究院2018年全日制硕士复试名单**

**2018年脑科学与康复医学研究院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复试名单**

**（第一志愿考生）**

**一、各专业招生人数**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招生人数 | 已招收推免生数 | 复试差额比例 |
| 040201040202040203 | 基础心理学发展与教育心理学应用心理学 | 5 | 0 | 1:1.2 |
| 100705  |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 5 | 0 | 1:1.8 |

**二、初试合格最低分数线**

按照《2018年华南师范大学招收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复试方案》，经各专业指导组讨论，确定我院相关专业第一志愿考生初试合格最低分数线为：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政治 | 外国语 | 业务一 | 总分 |
| 040201040202040203 | 基础心理学发展与教育心理学应用心理学 | 44 | 44 | 132 | 335 |
| 100705 |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 40 | 40 | 120 | 300 |

**三、复试名单**

按照差额比例，确定第一志愿考生复试名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考生编号 | 考生姓名 |
| 040201040202040203  | 基础心理学发展与教育心理学应用心理学 | 105748000002195 | 梁丽雅 |
| 105748000001577 | 何苗 |
| 105748000001917 | 李贞 |
| 105748000001826 | 廖洪雁 |
| 105748000002003 | 侯泽亮 |
| 105748000002247 | 王鑫麟 |
|  |  |
|  |  |
| 100705 |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     105748000003870 | 王苗淼 |
|     105748000003871 | 林冠宇 |
|     105748000003875 | 林绮祺 |
|     105748000003877 | 刘茂满 |
|  |  |
|  |  |

**调剂考生**

按照我校调剂办法，经考生申请，我院微生物与生化药学专业指导组审查和筛选，根据专业培养要求，各专业指导组按照1：2—1：1.8的差额比例，确定调剂考生复试名单如下（因调剂生流动性较大，最后实际参加复试的名单以研招网调剂系统上的为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考生编号 | 考生姓名 |
| 1 | 100705 |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 104878000110916 | 王丽群 |
| 2 | 100705 |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 144308119000178 | 龙宇 |
| 3 | 100705 |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 105588360116164 | 戚婉荧 |
| 4 | 100705 |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 121218000004129 | 谢晓灵 |